

# 桃園市未滿二歲兒童托育準公共化服務費用暨友善托育補助 撥款郵局帳戶變更切結書

本人(原受款人)\_\_\_\_\_ 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\_\_\_\_\_)

因 \_\_\_\_\_ (敘明原因)

同意將幼兒\_\_\_\_\_桃園市未滿二歲兒童托育準公共化服務費用暨友善托育補助改匯入：

姓名 \_\_\_\_\_ 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\_\_\_\_\_)

(與幼兒關係：父親母親監護人實際照顧者受托幼兒)之郵局帳戶

(局號：\_\_\_\_\_ 帳號：\_\_\_\_\_ )

若有不實或糾紛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桃園市政府婦幼發展局

	委託人甲	委託人乙
簽章		
身分證統一編號		
出生年月日	____年____月____日	____年____月____日
聯絡電話		
通訊住址		

說明：

變更後之受款人須為送托幼兒之父親、母親、監護人或實際照顧者，若具有特殊情事致無法使用前述人員之郵局帳戶，委託人得敘明原因並檢具證明文件，變更帳戶為送托幼兒。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